

## 中山醫學大學

### 一、申請修讀規定：

修習 <b>跨校_東海大學</b> 雙主修、輔系	
申請時間	依東海大學公告期限內，向原就讀學校教務處提出申請，逾期不受理。
申請條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學生申請修讀跨校雙主修、輔系，得自二年級起至最高修業年級（不包括延長修業年限）。</li> <li>2. 申請資格依東海大學相關辦法規定辦理</li> <li>3. 東海大學各學系有更嚴格規定者，從其規定。</li> </ol>
開放名額	依申請東海大學各學系公告名額為準
審查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學生修讀跨校輔系/雙主修申請表。</li> <li>2. 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li> <li>3. 其他：依申請東海大學各雙主修、輔系學系規定提供審查文件。</li> </ol>
審查結果公告	公告於東海大學網頁
選課方式	<p>以東海大學規定方式進行選課，並繳交學分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當學期修課學分數 2 校合併計算，修習學分數以 28 學分為限，超修科目不予列計當學期學分及成績。</li> <li>2. 學生除需依東海大學規定方式選課，仍須符合原學校選課相關規定辦理。</li> </ol>
修讀費用	依東海大學學分費 <b>及相關費用</b> 收取標準收費。
放棄修讀	依東海大學規定期限內提出申請。
學分修畢審核	學生修畢跨校雙主修、輔系規定之科目與學分且成績及格者，請填寫申請書及檢附歷年成績單各一份，於畢業當學期向東海大學提出申請修畢審核。
學位授予	修畢雙主修/輔系者，由原就讀學校教務處製發加註申請修讀學校校名、雙主修/輔系學系名稱之學位證書。

## 二、注意事項：

1. 開放修讀跨校雙主修/輔系學系及名額依東海大學公告為準，如有異動，依東海大學最新公告資料為準。
2. 修習跨校雙主修、輔系學生，修業期限屆滿(含延長修業年限)未能修畢所屬學校原學系應修科目，但其跨校修習雙主修、輔系已達修畢資格者，不可認列其雙主修、輔系資格，且不得要求提供任何雙主修、輔系相關證明。
3. 學生所屬學校原學系已修滿應修學分，並符合畢業條件，但未完成雙主修/輔系相關學分規定者，若欲領取主系畢業證書，則視同放棄雙主修/輔系資格。
4. 申請修讀跨校雙主修/輔系學生修畢後，如欲報考國家證照考試，報考資格認定需依報考當年度考選部相關規定辦理。
5. 跨校修讀雙主修、輔系認列修畢學分數及課程，需審查通過後以雙主修或輔系學生身份選修之課程才可認列修畢學分數。且需依合作學校收費標準繳交學分費及相關費用。
6. 依據本校及合作學校「跨校雙主修、輔系修讀辦法」、「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及「學生修讀輔系辦法」辦理，各學系有更嚴格規定者，從其規定。

雙主修/輔系相關辦法及訊息，請見本校教務處 跨領域多元學習專區及各學系網頁。

跨領域多元學習專區 網址：<https://reurl.cc/R2MZn>



### 三、本校學生修讀跨校\_東海大學雙主修/輔系流程



中山醫學大學學生修讀東海大學跨校雙主修、輔系流程 \_10805版